

项目名称：内黄县农业农村局内黄县 2026 年

玉米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

采购编号：内政采公开 2026-8-2

采购合同

甲方：内黄县农业农村局（采购人）

乙方：河南广智农林生态有限公司（供应商）

日期：2026 年 7 月 15 日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内政采公开 2026-8-2

采购人（甲方）：内黄县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乙方）：河南广智农林生态有限公司

内黄县农业农村局内黄县 2026 年玉米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的实施，根据项目编号内政采公开 2026-8 招标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签订并保证履行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1、服务内容：玉米生物防控（赤眼蜂）社会化服务

2、作业范围：内黄县境内，楚旺镇、宋村乡、石盘屯乡、六村镇、二安镇、井店镇采购人指定区域。

3、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 3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投放

二、合同金额：大写：壹佰零捌万元整（小写：¥1080000.00 元），单价：人民币（大写）贰拾伍元伍角贰分元/亩（小写：¥ 25.52 元/亩），面积约 42319.75 亩。

三、甲方责任

1、作业时间如有变动，应在原定时间前 3 天通知乙方。

2、提供作业区域和面积。

3、根据需要安排地面服务人员，配合飞机作业。

4、负责安排飞机临时起降点、停放地的秩序维护。

5、提供用药标准：赤眼蜂球产品技术参数

（1）蜂种：本地玉米螟赤眼蜂和螟黄赤眼蜂混合蜂种，比例为 1:1；

（2）杀虫方式：寄生鳞翅目昆虫卵；

(3) 寄生率: $\geq 85\%$;

(4) 雌蜂率: $\geq 75\%$;

(5) 羽化率: $\geq 90\%$;

(6) 弱蜂率: $\leq 3\%$;

(7) 有效蜂量: ≥ 2500 头/枚, 每亩 4 枚;

(8) 释放方式: 无人植保机投放;

(9) 放蜂器材质降解要求: 生物基降解树脂。

(10) 运输方式: 要求全程冷链 (4-15 度) 运输至作业地点。

(11) 其他要求: 放蜂后及时对放蜂地块出蜂率、寄生率等关键数据进行跟踪调查, 并整理汇总提交给采购人。

四、乙方责任

1、根据甲方提供的防治时间和要求, 提前做好飞防作业服务的准备工作。

2、在甲方指定的区域内, 按照甲方要求进行作业, 向甲方提供作业电子轨迹。

3、保证所提供的服务, 与参加本次投标时的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一致。所投赤眼蜂产品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 (涵盖寄生率、羽化率、雌蜂率等关键指标)。

4、确保飞防安全, 承担飞防安全责任。本项目作业的无人机操作员必须持有航空器地面设备操作员证或植保无人机系统操作手合格证。提供无人机和操作手合格证或操作员证, 日作业面积不低于 2 万亩, 以保证在规定服务期内完成全部作业任务。作业时应主动避让蚕桑、鱼塘、养蜂场、虾池等特种养殖基地, 如因喷洒农药与养殖基地发生纠纷, 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作业区内喷洒后如出现防治效果差, 病虫害发生严重或产生药害造成玉米减产损失的, 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如果因乙方的原因导致的其他纠纷由乙方承担责任。

五、付款方式:

作业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经采购人组织人员验收合格、抽样检验合格后,根据相关文件要求,采购人通过县财政局一次性付清作业款。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使乙方未能完成规定目标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甲方按批次接收货物时均进行抽查,抽查时发现所供货物质量标准不合格,无条件退货,如乙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合格产品,甲方将终止合同,同时赔付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如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合同数量的合格产品和服务,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 1%计收,延误超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15%。同时赔付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乙方如弄虚作假谎报作业面积的,一经查实,每谎报作业面积 1 亩,按其单价的 5 倍进行处罚。

七、合同的终止:

1、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生,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 (1) 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义务的;
- (2) 破产或无理赔能力的;
- (3) 擅自更改服务承诺的;
- (4) 被甲方就质量等问题投诉经查证属实的。

2、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3、任何一方如遇不可抗拒事件而丧失履约能力的,本合同自行终止。

八、争议的解决: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 首先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任何一方
可向有关部门提请协调, 或者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九、其他约定事项:

合同履行期间, 签订本合同的双方经协商可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或
补充。

十、本合同一式五份, 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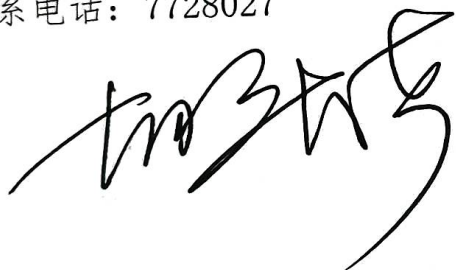
采购人(公章): 内黄县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公章): 河南广智农林生态有
限公司

地 址: 内黄县朝阳路 158 号

地 址: 河南省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
范区南海路与淇水大道交汇处恒大公
寓 1210 室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7728027



日 期: 2026 年 7 月 15 日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15239201331

开 户 行: 鹤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福源分理处

银行账号: 22401021900000183

日 期: 2026 年 7 月 15 日

